

高雄市112學年度市立國民中學教師介聘作業期程表

時間		預訂辦理事項	執行單位	備註
月	日			
2	17(五)前	調查各校申請委託辦理全國介聘及市內教師介聘事宜	市立各國中/教育局	
3	24(五)	教育局召開本市國中小教師介聘小組第一次聯席會議	教育局	時間：上午9時30分 地點：博愛國小 SDC 中心
3	25(六)~ 27(一)	市立國中〔含高中附設國中部〕辦理新生報到事宜	市立各國中	
3	30(四)	市立各國中完成班級數統計及核算各科教師需求，並將班級數、學生數及各科教師缺額及超額狀況提報教育局	市立各國中教育局	一、上網填報資料後，列印紙本核章後送局(並傳送掃描檔)，高雄市教師缺額平台系統網址： http://teamgn.kh.edu.tw/ 二、總額超額及單科超額學校提報「預估總額超額教師暨單科超額教師科目及人數一覽表」
4	6(四)	一、近3年(109至111學年度)超額教師申請返回原校服務 二、學校提報進用原住民、身心障礙師資、自願服務偏遠地區學校教師優先介聘缺額、原住民族地區學校提報進用取得原住民族語中高級以上能力認證教師優先介聘缺額、客家文化重點發展區學校提報進用取得客語中高級以上能力認證教師優先介聘缺額	各相關教師、市立各國中	一、依規定於當年度介聘(移撥)後，3年內得申請返回原校服務 二、依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原住民族語師資培育及聘用辦法」第六條規定， 原住民族地區學校 開列原住民族語文課程以外學科缺額優先進用取得原住民族語中高級以上能力認證教師；依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客語師資培育及聘用辦法」第六條規定， 客家文化重點發展區學校 開列客家語文課程以外學科缺額優先進用取得客語中高級以上能力認證教師 三、學校身心障礙人員進用不足及原住民地區學校進用原住民師資不足學校，得開列相關缺額 四、符合「自願服務偏遠地區學校校長及教師特別獎勵辦法」第三條規定之教師，得優先介聘至偏遠地區學校服務，偏遠(含特偏及極偏)地區學校，得開列相關缺額
4	7(五)	函送教師申請市內介聘及全國介聘作業說明相關資料	教育局	
4	7(五)~ 14(五)	檢核各校教師缺額(研議開缺方案)	教育局	

高雄市112學年度市立國民中學教師介聘作業期程表

時間		預訂辦理事項	執行單位	備註
月	日			
4	7(五)	提報申請返回原校服務教師名單	市立各國中	
4	8(六)~ 16(日)	教育局於介聘系統登錄申請 全國介聘 學校名單及管制名單	教育局	
4	10(一)~ 12(三)	教育局登錄申請 市內介聘 學校	教育局	
4	13(四)~ 17(一)	各校人事人員登錄申請 市內介聘 教師之基本資料	申請委託介聘學校人事人員	一、網址： http://portal.kh.edu.tw //行政服務/市內介聘 二、教師上網登錄期間人事人員尚可再作更改及登錄動作 三、操作教學簡報公告於網站
4	17(一)~ 21(五)	教育局發布及更正申請 全國介聘 學校名單	教育局	
4	18(二)~ 27(四)	申請 全國介聘 之教師上網填報資料、選填志願及服務學校審查	各申請教師及服務學校	網址： http://tas.kh.edu.tw
4、 5	17(一)~ 2(二)	申請 市內介聘 之教師上網登錄資料並列印申請表及服務學校審查	各參加介聘教師及學校人事人員	一、網址： http://portal.kh.edu.tw //行政服務/市內介聘 二、教師上網登錄期間人事人員尚可再作更改及登錄動作 三、操作教學簡報公告於網站 四、參加 市內介聘 教師登錄至5月2日23時59分止。
4	18(二)	召開國中組教師介聘小組會議(第1次，審核開缺事宜)	教育局	時間：上午9時30分 地點：福山國中
4	20(四)	一、公告超額回任介聘開缺學校 二、公告預估總額超額教師及單科超額教師之科目及名額 三、公告取得原住民族語中高級以上能力認證教師優先介聘至原住民重點學校、取得客語中高級以上能力認證教師優先介聘至客家人口達二分之一以上之行政區學校缺額 四、公告原住民籍教師優先介聘原住民地區學校或原住民重點學校缺額 五、公告取得原住民族語中高級以上能力認證教師介聘至原住民族地	教育局	本局網站/各式表單/國中教育科/國中人事業務/教師介聘項下

高雄市112學年度市立國民中學教師介聘作業期程表

時間		預訂辦理事項	執行單位	備註
月	日			
		區學校、取得客語中高級以上能力認證教師介聘至客家文化重點發展區學校缺額 六、公告持身心障礙證明教師介聘至身心障礙人員進用未足額學校缺額 七、公告自願服務偏遠地區學校缺額		
4	24(一)	一、總額超額學校提報暫留原校及參加超額教師介聘名單 二、單科超額學校提報自願參加單科超額介聘教師名單 三、取得原住民族語中高級以上能力認證教師提報申請介聘至原住民重點學校、取得客語中高級以上能力認證教師提報申請介聘至客家人口達二分之一以上之行政區學校 四、取得原住民族語中高級以上能力認證教師提報申請介聘至原住民族地區學校、取得客語中高級以上能力認證教師提報申請介聘至客家文化重點發展區學校 五、具原住民族身分教師提報申請介聘至原住民族地區學校或原住民重點學校 六、身心障礙教師提報申請至身心障礙人員進用未足額學校 七、符合「自願服務偏遠地區學校校長及教師特別獎勵辦法」第三條規定之教師，提報申請介聘至偏遠地區學校	市立各國中	中午12時前核章紙本送達本局，電子檔及核章之掃描檔一併傳送
4	28(五)	公告參加總額超額教師及單科超額教師教師介聘之科目及名額	教育局	本局網站/各式表單/國中教育科/國中人事業務/教師介聘項下
4	29(六)	一、超額教師回任作業 二、超額教師介聘(含總額超額及單科超額) 三、取得原住民族語中高級以上能力認證教師優先介聘至原住民重點學校；取得客語中高級以上能力認證教師優先介聘至客家人口達二分之一以上之行政區學校 四、原住民籍教師申請介聘至原住民	教育局	一、上午9時至12時，辦理各項教師介聘積分審查(依最後公告時間辦理)。 二、下午1時公告各科總額超額教師積分，下午2時超額教師選填志願，續辦單科超額教師、取得原住民族語或客語中高級以上能力認證教師、原住民教師、身心障礙教師及自願服務偏遠地區學校

高雄市112學年度市立國民中學教師介聘作業期程表

時間		預訂辦理事項	執行單位	備註
月	日			
		<p>地區或原住民重點學校</p> <p>五、取得原住民族語中高級以上能力認證教師介聘至原住民族地區學校；取得客語中高級以上能力認證教師介聘至客家文化重點發展區學校</p> <p>六、持有身心障礙證明教師申請介聘至身心障礙人員進用未足額學校</p> <p>七、自願服務偏遠地區學校教師介聘</p> <p>(當日辦理各項教師介聘積分審查及介聘作業，並公布相關介聘作業結果)</p>		<p>教師選填志願事宜。</p> <p>三、以上作業時間視人數多寡調整(請參加各項介聘之教師儘早到達)，地點：福山國中。</p> <p>四、下午6時公布總額超額教師、單科超額教師、取得原住民族語或客語中高級以上能力認證教師、原住民教師、身心障礙教師及自願服務偏遠地區學校教師介聘結果(本局網站/各式表單/國中教育科/國中人事業務/教師介聘項下)</p>
5	1(一)	教育局公告市內介聘缺額	教育局	市內教師介聘缺額於下午5時公布於市內教師介聘網站
5	3(三)~ 4(四)	申請全國介聘之教師積分審查	教育局	<p>一、本市審查時間： (一) 5月3日(三)全日(上午9~12時，下午2~5時) (二) 5月4日(四)上午9~12時</p> <p>二、地點：紅毛港國小</p> <p>三、申請市內介聘教師，如同時參加全國介聘，成功介聘他校者，請於5月11日下午5點前來電告知本局是否繼續參加或放棄全國介聘之申請，並請傳送申請書至本局(放棄或以新學校教師身分參加介聘)，俾辦理後續介聘作業。</p> <p>四、超額教師介聘後，如欲參加全國介聘，請於全國介聘積分審查當日告知承辦人員，以利更正以新學校教師身分參加全國介聘。</p> <p>五、以新學校教師身分參加全國介聘，其積分由原服務學校審查，僅係學校別更新，不影響其原積分。</p>
5	4(四)	總額超額教師、單科超額教師、取得原住民族語或客語中高級以上能力認證教師、原住民教師、身心障礙教師及自願服務偏遠地區學校教師介聘結果函知相關學校	教育局	

高雄市112學年度市立國民中學教師介聘作業期程表

時間		預訂辦理事項	執行單位	備註
月	日			
5	5(五)~12(五)	教育局上網登錄全國介聘資料(確認介聘資料及缺額)	教育局	
5	5(五)	總額超額教師、單科超額教師介聘學校教評會召開審查會議，並將審查結果送局	各介聘國中	下午5時前，傳送電子檔及核章之掃描檔
5	5(五)	申請市內介聘積分審查	教育局 市立各國中 各參加介聘 教師	一、作業時間：上午9至12時、下午2時至5時 二、地點：福山國中
5	8(一)	一、召開國中組教師介聘小組會議(第2次) 二、市內教師聯合介聘電腦作業 三、下午5點前公布市內教師介聘結果	教育局 介聘作業電 腦小組	一、時間：上午8時30分，召開國中教師介聘小組會議，地點：教育局研討室三。 二、辦理市內教師介聘電腦作業(小組會議檢視介聘電腦作業) 三、市內教師介聘結果公布： (一)本局網站 (二)市內教師介聘網站
5	10(三)	一、總額超額教師、單科超額教師介聘確認名單函知相關學校 二、市內教師介聘結果函知相關學校	教育局	
5	10(三)	各校提報全國介聘缺額(視實際需求提供)	市立各國中 教育局	提報全國介聘缺額，本市減班超額嚴重不提供單調缺額(偏遠地區學校專案報局辦理)，外縣市申請介聘教師得與本市教師經由多角調或互調之方式調入本市
5	15(一)	市內教師介聘、取得原住民族語或客語中高級以上能力認證教師、原住民教師、身心障礙教師及自願服務偏遠地區學校教師介聘，學校教評會召開審查會議，並將審查結果送局	各介聘國中	下午5時前，傳送電子檔及核章之掃描檔
5	16(二)~17(三)	公立國民中小學暨幼稚園教師申請介聘他縣市服務作業協調會	各縣市政府 教育局	
5	18(四)	召開國中組教師介聘小組會議(第3次，暫定)	教育局	暫定，必要時召開 時間：上午9時30分 地點：福山國中
5	19(五)	取得原住民族語或客語中高級以上能力認證教師、原住民教師、身心障礙教師及自願服務偏遠地區學校教師、市內教師介聘確認名單函知相關學校	教育局	

高雄市112學年度市立國民中學教師介聘作業期程表

時間		預訂辦理事項	執行單位	備註
月	日			
5	19(五)前	通知各校全國介聘結果，學校通知調入教師至介聘學校接受審查	各縣市政府教育局	
5	26(五)前	參加全國介聘之學校教評會召開審查會議，並將審查結果送局	各介聘國中	一、下午5時前，傳送電子檔及核章之掃描檔 二、如教師未接受審查或審查未通過，介聘學校應另以書面敘明理由通知該介聘教師及其現職服務學校、雙方主管教育局(處)。
5	30(二)	教育局召開本市國中小教師介聘小組第二次聯席會議	教育局	時間：上午9時30分 地點：博愛國小 SDC 中心
6	1(四)	全國介聘審查結果名單傳送聯合介聘小組	教育局	
6	8(四)	全國介聘審查結果確認會議	各縣市政府教育局	
6	21(三)	參加全國介聘學校通知介聘教師辦理報到	各介聘國中	8月1日生效